

一身正气两袖清风

● 张 澜 徐 毅

这一天，西安未央区检察院气氛异常热烈，“86年先进集体个人表彰大会”的横幅下，芮检察长宣读着一个先进集体和个人的授奖名单，当一位个子不高、30岁出头的干部走上领奖台，双手接过金光闪闪的奖章时，场上又一次响起了经久不息的掌声。他就是被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荣立三等功的经济科助理检察员张夏忙同志。

张夏忙在部队是连长，82年转业到检察院，是检察战线上的一名新兵。为了尽快适应工作，他一方面抓紧政策理论学习，一方面埋头钻研法律业务，边干边学，很快由外行变成了内行。1986年初，由于“两打”斗争的需要，院里从驻区各厂矿企业中借调了一批干部充实破案力量，将5人分到了他的办案股。在张夏忙的带动下，全股仅去年一年就立案侦查了各类经济案件10案13人，办结9案12人，办案数占全科全年总数的50%，为国家追回经济损失达48万余元。同时，还帮助兄弟省市检察机关查处各类经济案件18件，追回经济损失119000余元，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交给的任务。

张夏忙在办案中，时刻牢记着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和人民的检察干部，严格遵循秉公执法、不徇私情的工作信条和职业道德。经济案件牵扯面广，关系网多，他认为不让别人说情、走后门是不现实的，关键取决于自己的态度。对这类情况遇上说情送礼的，张夏忙始终坚持

一解释，二谢绝，三退回。做到了讲情不通，请吃不到，送礼不要。他主持办理的×××诈骗案，追回现款两万余元，受害单位执意要按在单位内部规定，给他和书记员从追回款中提出2000元奖金，以表谢意，张夏忙婉言谢绝了。为了查清另一起诈骗案的事实，他和书记员到华县取证。当时由于被告不老实交待，加上证人在外做生意无固定住址。他们便不辞辛苦，步行百余里，乔装化装，终于找到了当事人。当事人心里有鬼，悄悄将50元钱塞进了书记的提包，临上火车他们才发现，便将钱带回到里如数上交。某建筑队在收到被发还的一辆汽车后，该队队长亲自带人将50多斤苹果及高档烟、酒、罐头等大量食品送到张夏忙家中以表谢意。张夏忙对他们说：“我们检察机关就是打击罪犯，保护人民利益的，给你们发还汽车是合情合理的，要谢就谢党和人民吧！可他们过意不去，硬把东西放下走了。第二天，张夏忙便向领导作了汇报，并于当晚和书记员一同把东西送了回去。张夏忙就是这样一个人，一身正气，两袖清风，恪守节操，秉公执法的人民检察干部。



训练之后 柳影摄

彩电失得记

● 刘学音

8月23日晚饭后，宝鸡市五金公司财务科长刘哲，冲着坐在彩电前的家人竖起大拇指说：“多亏了公安干警，要不，咱这彩电怕看不上了！”

原来，8月22日中午，老刘回家吃饭，发现自己房中的20吋飞利浦彩电不见了，他慌忙在室内查看一番，但见门锁完好无损，没有任何破坏痕迹。

经二路派出所和渭滨公安分局刑警队先后接到报案。他们迅速赶赴现场，从蛛丝马迹中寻找窃贼的行踪。说来也巧，彩电被盗的那天上午，老刘住的家属楼正在维修，在他家的阳台上干活的一位民工说，上午八点左右，刘家房门突然开了，一个戴眼镜的年轻人走进屋，他以为是这家里的人，也没在意，那人还招呼他，问他喝水不喝。过了一会儿，就见那个人抱着电视机出门走了。民工的话为破案提供了重要线索。老刘在市某厂工作的女儿又告诉干警：21日下午4点多钟，她放在办公桌上的一串钥匙不见了。

和她在同一个办公室工作的技术员×××，8月22日晚10点上班后，在室内保险柜下找到了那串钥匙。为此，她还向他说了几句感谢的话。问起×××的特征，竟与民工描述的特征相吻合。经技术鉴定，现场足迹与×××的一模一样。深夜一点多钟，劳累了六个多小时的干警们决定收网……真是出奇制胜，没问上两句话，×××便如实地交待了自己的罪行：8月21日下午，他偷走了刘哲女儿的钥匙，8月22日上午7点45分骑车赶到市五金公司家属楼，打听到刘哲的住房后，便用偷来的钥匙打开了房门……

夜已深沉，而炎夏的燥热依旧。干警伸了伸筋骨，他们又打了个漂亮的速决战。

死亡的情况，经本人或者利害关系人申请，人民法院应当撤销对他的死亡宣告。我国民法通则第二十五条规定：“被撤销死亡宣告的人有权请求返还财产。依照继承法取得他的财产的公民或者组织，应当返还原物，原物不存在的，给予适当补偿。”至于婚姻关系，民法通则未作规定。在以往的实践中，一般是原配偶尚未再婚的，应恢复原婚姻关系；如果原配偶已再婚的，应承认原婚姻关系消灭，新婚姻关系为合法。

事发以后，峨眉山公安分局立即派出联防队员冒着生命危险，沿着悬崖寻找跳崖人的下落。直到第三天，才在离金顶1200米的峡谷里寻到那两具尸体。

现经公安局侦破，查明的结果比上述猜测更离奇。原来，这一男一女仅是在赴峨眉山途中才萍水相逢的。女青年叫张玉兰，系贵州省铜仁地区土产公司职工。男的名叫许龙飞，系四川天全县农民。5月19日，张玉兰趁来成都参加全国少数民族物资交流会之际，与本公司另两名女同志顺便到峨眉山观光。20日一早乘车来到雷洞坪后，便见一戴太阳镜、着西装、身高一米七五的英俊男子前来热情招呼，很快，大伙结伴上山。到金顶后，另两名女同志因一时有事离开了。后



锦旗上的心愿

● 李喜喜

在丹凤县法院经济审判庭墙上挂着一面金光闪闪的锦旗：“办案神速，执法如山”。

原来，广东省揭西县棉湖镇日用铝制品厂和五金配件厂分别于1985年10月86年1月与丹凤县果露酒厂签订了铝瓶盖购销合同。由于果露酒厂单方违约，长期拖欠货款，两单位多次办理托收并派员催收货款无果。无奈，他们寻求法律作保护，诉至当地法院。法院经济庭王庭长和审判员屈春正受理了这两起案件。他们急当事人所急，立即投入了紧张的工作，不怕疲劳，连续作战，三天办结两案。由于他们坚持依法办事，维护了有效合同，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两原告的委托代理人对经济庭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和秉公执法的无私精神所感动，执意要在当地买最好的烟酒来“请客”。然而，经济庭的同志请吃不到，送礼不收，还对他们的说服教育。尽管如此，他们还是想出了表达心意的方式：制作了这面锦旗，将感激之情写在旗上。

是既遂还是未遂

● 存 居

宝鸡某公司铲车司机耿××，一天傍晚，趁无人之机，将铲车开到动力科库房外，翻窗入室，盗走铜套、铜瓦、铜坯等92件，(重1166.1公斤，价值人民币9317.70元)用铲车拉回自己车库，企图伺机盗出厂外。后案发，耿某恐慌，向厂保卫科投案自首，交回全部赃物。审理时，对耿某构成犯罪无异议。但对属既遂还是未遂争议较大。一部分人认为属(实施终了的)未遂。理由是，耿某将这些东西铲到自己车库，但还未完全控制财物，要将财物占为己有，还须进行二次盗窃(外盗销赃)但他明知案已发，保卫部门加强了防范，继续外盗不可能实现。因此，其未遂是耿某意志以外原因造成的。另一部分人认为，耿某属盗窃既遂。理由是，耿某将铜料铲入车库，使财物脱离保管人控制。车库系耿一人掌管，他又是司机，有特殊条件，可随时采取各种方法将铜料外盗。况且，财物已在他直接控制之下，故构成既遂。

对于盗窃罪的既遂和未遂的区别，我认为应以公私财物的所有权是否遭受损害作为划分的标准。一般情况下，犯罪人控制了公私财物，损害了财产所有权就是犯罪既遂。未取得公私财物，财物所有权没有遇到损害就是未遂。也就是说，区分的关键在于盗窃行为对公私财产所有权侵害的程度，与罪犯是否挥霍享用无关。本案耿某已将厂库房的铜料盗运仅有他一人管理的车库藏匿，财物已在他控制之下，侵犯了法律保护的集体财产所有权，其盗窃过程已实施完毕。至于他未将财物外盗出售，属对财物的销赃挥霍，并不影响非法侵害集体财产所有权的既成事实，因此耿某向保卫科投案自首可作为从轻处罚的情节，并非构成未遂的条件。

而许龙飞呢？纯属一道德败坏之徒，因在家乱搞男女关系，败露后出走。临走时，身带150元钱，给家里留下一封绝命书，内容为：“要找我的尸体请到峨眉山金顶。”

据有关部门介绍，此种找人陪葬的凶杀案，是建国以来全国罕见的。年轻的朋友，旅途结伴要当心！

学点民法(七)

宣告死亡是怎么回事

艾 苑

八一年四月，个体户卢琳以到广东江门市采购商品为由离家出走，一直下落不明，多方查找，均无消息。卢妻林芳没有正式工作，丈夫失踪后，生活艰难。于是她想分割卢琳的财产，另嫁新夫。八五年三月，林芳申请，要求法院宣告卢琳死亡。经法院认真调查，并发出了寻找卢琳的公告，一年后仍无消息。于是，依法判决，宣告卢琳死亡。林芳和卢琳的父母平等地分割了遗产。

我国民法通则第二十三条规定：公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他死亡：(一)下落不明满四年的；(二)因意外事故下落不明，从事故发生之日起满二年的。

宣告死亡，就是人民法院依照法定程序推定失踪人死亡。宣告死亡制度，有利于保护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和维护社会经济秩序。比如本案，如果卢琳的死亡在法律上长期不确定，其妻就不能改嫁，家人也不得分割他的财产，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就得不到保护。

宣告死亡虽是法律上的推定，但是它产生与公民自然死亡相同的法律后果。因此宣告公民死亡必须遵守法律规定的条件：1、必须有公民下落不明的事实；2、失踪人下落不明必须达到一定的期限；3、宣告公民死亡要有利害关系人的申请；4、必须由人民法院依法宣告。

宣告死亡既然是推定，被宣告死亡的公民就不一定真的死亡了。如果出现被宣告死亡人重新出现或得知他没有

奇案 峨眉顶自杀找陪伴 可怜 无辜女惨为殉葬人

今年5月20日上午11时左右，峨眉山金顶雨后放晴，众游客正兴致勃勃地寻觅佛光、摄影留念时，突然一声大喊震撼了大家的心灵——“永别了！”只见悬崖边一男子抱住一妙龄女青年，纵身跳进了茫茫云海之中……

人们惊讶、叹息，猜测纷纷。有的认为，两人扮演了“生死恋”——爱杀；有的认为，恐怕因家庭不成全，逼死这对情侣；还有的设想，可能其中一人患了绝症，另一人殉情……

本版编辑 王鹭毅